

证券代码：430718

证券简称：合肥高科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9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翔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正在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聘请天健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
《2022年1-6月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2-1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志迎、王玉瑛、王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正在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评，编制了《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志迎、王玉瑛、王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天健审（2022）5-115 号]的《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志迎、王玉瑛、王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天健审（2022）5-116号]的《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志迎、王玉瑛、王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